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2-035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及《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票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6 月 24 日(星期五)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711 号华鑫商务中心 2 号楼公司会议室

8、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 2022 年 6 月 24 日(星期五)15:00 下午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2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8.00	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上述第 6 项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提案 5、6、7、8 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二)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等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2 年 6 月 27 日(星期一),9:30-12:30,13:30-18: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填写完整的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三)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填写完整的股东登记表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证券账户卡、填写完整的股东登记表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填写完整的股东登记表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发送邮件办理登记。(信函或邮件方式以 2022 年 6 月 27 日 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3、登记地点: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信函邮寄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711 号华鑫商务中心 2 号楼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200233

邮件:ir@yoozoo.com

4、其他事项:

(1)若因特殊原因无法在登记日办理会议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按照上文第 2 点登记方式的要求,凭完整、有效的证明文件在会议现场办理登记;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疫情参会提示:为配合上海市疫情防控工作,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疫情传播风险,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优先选择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严格遵守上海市有关部门的疫情防控要求,对现场参会人员进行防疫管控、登记管理;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须遵守上海市当地防疫要求。为保护股东健康、防止病毒扩散,不符合疫情防控有关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敬请投资者支持与谅解。

鉴于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及政策可能随时发生变化,请拟现场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出行前与公司联系确认最新的防疫要求。

(4)会议咨询: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1-33671551

传真号码:021-33676520

联系人:卢易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通知。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74

2.投票简称:游族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1.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委托人)__________ 现持有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游族网络”)股份 ____________ 股。兹授权 ___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游族网络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2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8.00	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附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填投票意见,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持股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法人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股东登记表

截止 2022 年 6 月 24 日下午 15:00 时交易结束时本人(或单位)持有 002174 游族网络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单位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或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码):

股东账户号:

持有股数: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浙江建投 公告编号:2022-054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 52 号建投大厦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会议决定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五)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37)。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浙江建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建阳”)《关于提请增加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浙江建阳为促进公司加快化解涉及中国恒大集团及下属公司应收款项逾期问题,提议公司董事会将《关于部分应收款项拟进行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作为新增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一并审议。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关于部分应收款项拟进行重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本公告日,浙江建阳持有公司股票 67,108,0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1%,浙江建阳具有临时提案的资格,且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将该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列明的股东大会召开方式、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其他议案等事项不变。现对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重新发布如下:

一、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召集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6 月 17 日下午 3:00。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17 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6 月 1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6 月 17 日 9:15 至 2022 年 6 月 1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6 月 14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文三西路 52 号浙江建投大厦 18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0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00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	《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投融资额度的议案》	
9.00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2 年薪酬预案的议案》	
10.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12.00	《关于部分应收款项拟进行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5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注:提案 6、7、9、10、11、12 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提案 6、12 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建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迪臣发展国际集团投资有限公司、鸿运建筑有限公司、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提案 11 为特别决议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3)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 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受托证券公司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认真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请在 2022 年 6 月 16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浙江省杭州市文三西路 52 号浙江建投大厦,邮编:310012(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文三西路 52 号浙江建投大厦。

4、登记时间:2022 年 6 月 15 日至 2022 年 6 月 16 日

上午 9:00-11:00,下午 15:00-17:00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王莲军、张凯奇

联系电话:0571-88057132

传 真:0571-88052152

电子邮箱:zjjtzq@cnzgc.com

[illegible]

附件二: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附件三: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授权委托书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llegible]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2-041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议案被否决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2 年 6 月 7 日(星期二)15:00

2、召开地点:广东省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董明珠女士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454 人,代表股份 2,293,331,051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41.420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1 人,代表股份 1,714,320,646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30.963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433 人,代表股份 579,010,405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10.4577%。

(二)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451 人,代表股份 853,342,472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15.412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8 人,代表股份 274,332,067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4.9548%。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433 人,代表股份 579,010,405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10.4577%。

(三) 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

三、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1、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286,443,2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997%;反对 3,515,36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33%;弃权 3,372,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4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46,454,70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928%;反对 3,515,36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120%;弃权 3,372,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952%。

2、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286,140,0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864%;反对 3,389,96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478%;弃权 3,801,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9,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6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illegible]

同意 2,286,293,0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931%;反对 3,111,56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357%;弃权 3,926,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5,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71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46,304,50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752%;反对 3,111,56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646%;弃权 3,926,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15,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01%。

5、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288,028,45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688%;反对 2,17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948%;弃权 3,128,69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3,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36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848,039,88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786%;反对 2,173,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illegible]

[illegible]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 德豪 编号:2022-20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6 月 7 日(星期二)下午 2:3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 年 6 月 7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6 月 7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 1 号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四)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5 月 31 日。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六)现场会议主持人:吉学斌先生。

(七)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8 人,代表股份 652,652,90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7.242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108,841,34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210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543,811,55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1.0319%。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159,682,35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9.112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159,682,35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9.112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2,651,9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2%;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9,681,35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2,651,9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2%;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9,681,35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3.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2,651,9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2%;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9,681,35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4.00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543,810,5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83.3231%;反对 108,842,34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6.676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9,681,35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illegible]

[illegible]

本议案获得通过,李亚琦先生(简历附后)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议案 7.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2,651,9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2%;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9,681,35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4%;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 8.00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52,651,9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8%;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illegible]

[illegible]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七日

附件:李亚琦先生简历

附:李亚琦先生简历

李亚琦,1984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东方花旗证券业务副总监、鲁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业务总监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中航信托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现任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

李亚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亚琦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3001 证券简称:中岩大地 公告编号:2022-059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6 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6 月 2 日通过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董事王立建、武思宇、牛辉、周建和,独立董事高平均、张新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立建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会议。

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的讨论和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海外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进一步开拓东南亚及海外市场,满足国际化发展战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岩大地(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0 万美元在新加坡设立海外子公司——Compass (Singapore)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 Pte. Ltd.(暂定名,最终结果以境外投资主管机关与投资所在地的主管机关最终核准或备案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海外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3001 证券简称:中岩大地 公告编号:2022-060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海外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海外公司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开拓东南亚及海外市场,满足国际化发展战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岩大地(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0 万美元在新加坡设立海外子公司——Compass (Singapore)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 Pte. Ltd.(暂定名,最终结果以境外投资主管机关与投资所在地的主管机关最终核准或备案结果为准,以下简称“海外子公司”)。

2、对外投资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海外公司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Compass (Singapore)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 Pte. Ltd.

2、注册地:新加坡

3、注册资本:1,000 万美元

4、出资方式:自有资金

5、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专业承包;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探矿工程、地质测试;水土保持及保护;环境监测;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地质灾害治理;技术检测;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产品设计;经济贸易咨询;委托加工智能立体停车设备;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型建筑材料制造;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销售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化工产品。

6、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岩大地(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

以上信息,以境外投资主管机关与投资所在地的主管机关最终核准或备案结果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影响

本次设立海外子公司旨在开拓东南亚及海外市场,满足公司国际化发展战略需要,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增强公司综合实力及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海外子公司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投资收益的影响金额以经审计数据为准。

2、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海外子公司实施前,尽管公司已经就相关业务后续经营状况进行了分析判断,但是由于宏观经济运行、行业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及业务发展等因素影响,公司投资收益将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同时,公司将持续跟进海外子公司设立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22-030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宝塔实业,证券代码:000595)于 2022 年 6 月 7 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异常,连续 2 个交易日累计偏离-22.2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函询了公司实际控制人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大股东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大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查询,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大股东未曾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ST 巴士 公告编号:2022-038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18 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18 号),要求公司对问询函中的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2 年 4 月 6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收到问询函后,公司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为了确保回复内容准确和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发布《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18 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2022 年 5 月 10 日、2022 年 5 月 24 日发布《关于继续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18 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2022-036、2022-037)。

截止目前,问询函所涉部分事项仍需补充和完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继续延期回复本次问询函。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争取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2-83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 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生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从事生猪养殖业务。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规定,深交所鼓励从事畜禽、水产养殖业务的上市公司每月通过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相关业务销售情况,公司将参照指引相关规定执行。

一、2022 年 5 月份生猪销售情况

公司 2022 年 5 月销售生猪 104.56 万头,环比变动-7.19%,同比变动 50.81%;收入为 17.66 亿元,环比变动 10.10%,同比变动 26.50%;商品猪销售均价 14.81 元/公斤,环比变动 16.71%,同比变动-19.77%。生猪销售数量同比上升较大的主要原因是产能正常释放。

月份	生猪销售数量(万头)		生猪销售收入(亿元)		商品猪价格(元/公斤)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当月
2021 年 5 月	69.33	381.48	13.96	100.23	18.46
2021 年 6 月	64.63	446.11	10.85	111.08	14.54
2021 年 7 月	63.48	509.59	11.24	122.32	15.48
2021 年 8 月	77.97	587.56	12.57	134.89	14.46
2021 年 9 月	93.57	681.13	12.00	146.89	12.70
2021 年 10 月	119.09	800.22	13.32	160.21	11.34
2021 年 11 月	90.43	890.65	15.34	175.55	15.46
2021 年 12 月	107.16	997.81	15.34	190.89	14.66
2022 年 1 月	129.26	129.26	16.38	16.38	13.06
2022 年 2 月	97.73	226.99	11.03	27.41	11.39
2022 年 3 月	142.69	369.68	16.94	44.35	11.64
2022 年 4 月	112.66	482.34	16.04	60.39	12.69
2022 年 5 月	104.56	586.90	17.66	78.05	14.81

二、特别提示

1、上述披露仅包含公司生猪养殖与销售情况,不包含其他业务。

2、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八日